

2015 级法学博士肖艺能在北京大学法学院 2018 级法学硕士、博士迎新典礼上的发言

各位老师、各位新同学：

大家好！我是 15 级知识产权法学博士生肖艺能。首先，我谨代表法学院全体老同学欢迎各位新同学的到来！

说实话，站在这里我非常惶恐。我们在座的新同学中，有资深法官、检察官、公务员；有青年学者和年轻教师；有优秀律师、公司法务、企业家；更有远渡重洋的外国留学生。我在想，我到底能够代表谁？不过，看到今天新生开学典礼的横幅，我便释然了。

虽然我们来自各行各业，虽然我们来自五洲四海，但是，在这里，我们只有一个共同的身份——北大法学院学生。作为北大法学院学生，我在这里度过了作为硕士生和博士生的五年时光，我为这个身份而无比自豪！

因为这个身份，我们可以随意蹭课蹭讲座。除了本专业的课，我经常去蹭法学院其他专业和学校其他院系的课程。当然，我们博士生同学还有一门必修课《法学前沿》，学院已经为你们安排好了法学研究各领域的老师给大家带来本领域的最新研究动态和研究成果。当然，如果大家不嫌远的话，法学院出门往东和往南，还可以蹭两个隔壁学校法学院的课。有一次在清华法学院蹭讲座，我被检查起身份，掏出学生证，门口保安说，“嗯，兄弟学校法学院的，欢迎！”

因为这个身份，我们可以在图书馆里读书，在未名湖畔思考。法

学院图书馆拥有很多北大其他院系的同学无比羡慕的学习环境。借用一句流行的话说：作为北大法学院学生，我们拥有非常卓越的用户体验。如果大家还没体验过，待会散会后，出门电梯上四楼就是。

因为这个身份，我们可以自由地敲开陈明楼任何一扇虚掩的门。那扇门里面，在每一张凌乱的书案前，都有一位和蔼可亲、热情似火的老师。他们或与你谈天说地、或与你纵古论今、或与你聊学术、或与你拉家常。聊得投机，也许你还能得到一本刚刚从出版社送来的样书，也许还有本人的亲笔签名。我就得到了好几本上面写着“艺能学友 请指正”的书，不过指正是绝对谈不上，请教倒是经常有。

最后，作为一个知识产权专业的学生，我想特别跟大家分享《著作权法》对于我们这个身份的慷慨馈赠。《著作权法》第22条第1款规定了关于“合理使用”他人作品的一种情形：即，“为个人学习、研究或者欣赏，使用他人已经发表的作品”构成“合理使用”。

所以，各位同学，新学期伊始，我们应当珍惜作为一个北大法学院学生的身份，在这里尽情地学习、研究、欣赏。学习那些伟大的知识，研究那些有趣的问题，欣赏那些优秀的学术成果。大师身边宜聆教，法学院里好读书！

谢谢大家！